

证券代码：001202

证券简称：炬申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4

炬申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炬申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现就相关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变更日期

财政部于2025年12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解释第19号），规定了“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相关内容。根据上述文件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日期为2026年1月1日。

（二）变更内容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2025年12月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重大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炬申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